

小微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穆棱市水务局（单位名称）的 穆棱市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（2022年度第二批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穆棱市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（2022年度第二批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水利工程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黑龙江晟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02人，营业收入为 4184.2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200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： 黑龙江晟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 2022年8月1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
www.gov.cn

黑龙江晟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

国务院

总理

新闻

政策

互动

服务

数据

国情

国家政务服务平台

首页 > 服务 > 便民服务 > 市场监管总局小微企业名录查询

☆ 收藏

小微企业名录查询



黑龙江

黑龙江晟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查询

重置

企业名称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经营范围	登记机关
------	-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



交易执行号: [31085]JMZYGC[CS]20220005-3
黑龙江晟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2-08-01 15:07:31